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曹鹤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名，实到独立董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

经出席会议独立董事认真研究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2024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遵循专户存放、规范使用、如实披露、严格管理的原则，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违反相关规定之情形。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是合理、合规和必要的。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刘文杰： _____

2024年8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施丹丹：_____

2024年8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曹 鹤： _____

2024年8月15日